

江 苏 省 档 案 局
江 苏 省 档 案 馆
中共江苏省委省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江 苏 省 总 工 会
共 青 团 江 苏 省 委
江 苏 省 妇 女 联 合 会
江 苏 省 档 案 学 会

苏档〔2023〕54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
能力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档案局、档案馆、总工会、团委、妇联，省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南京海关、苏州大学、扬州大学、盐城师范学院、苏州城市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的指示精神，进一步推动我省档案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全省“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劳竞办〔2023〕1号）、《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江苏工匠”岗位练兵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苏人社函〔2022〕65号）的要求，省档案局、省档案馆、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总工会、省人社厅、团省委、省妇联、省档案学会共同举办2023年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江苏省“十四五”档案事业发展规划》为依据，以科学、公平、公正为基本原则，组织开展全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充分调动档案从业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大力提升其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努力打造政治素质高、技术能力过硬的档案人才队伍，推动江苏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创特色走在前，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贡献档案力量。

二、竞赛组织

竞赛由省档案局、省档案馆、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总

工会、省人社厅、团省委、省妇联、省档案学会联合举办，并成立组委会（见附件1），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安排和组织管理工作。

三、竞赛项目

竞赛设档案专业理论知识笔试、档案和电子文件整理与归档、档案知识竞答3个比赛项目，重点考核参赛选手的档案专业理论知识掌握、文书和电子文件档案整理与归档操作的规范性、熟练程度和数据处理能力。

四、参赛队伍

全省范围内凡从事档案工作，具有扎实基本功和技能水平，思想品德优秀，具有较强学习能力、应变能力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选拔。省档案局、档案馆组织选拔省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参赛队伍；各设区市档案局、档案馆选拔本地区参赛队伍；南京海关单独选拔组建参赛队伍；苏州大学、扬州大学、盐城师范学院、苏州城市学院单独选拔组建档案及相关专业学生代表队。

参赛队伍由省有关部门（单位）代表队，13个设区市代表队，南京海关代表队，苏州大学、扬州大学、盐城师范学院、苏州城市学院学生代表队，共19支代表队组成。每支代表队由5名参赛选手和1名领队组成。

五、竞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18日至20日（18日报到，19日

竞赛，20 日举行闭幕式和颁奖仪式)

地点：苏州城市学院（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 1188 号）

六、奖项设置

竞赛设个人奖、团体奖和组织奖。选手个人总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理论考试成绩占比 40%，技能操作成绩占比 60%。

个人奖：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奖 14 名，按个人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总成绩相同者，按技能操作成绩排名；如技能操作成绩也相同，按比赛完成时间排名。

团体奖：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根据代表队的的所有参赛选手得分和理论知识竞答得分综合排名。

组织奖：设组织奖 5 名，根据各地组织选拔、赛风等情况由组委会综合评定产生。

七、奖励办法

荣誉称号奖励。比赛成绩前六名且属于档案系统的选手，由省档案局、省档案馆授予“全省档案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其中，比赛成绩前三名的职工选手，由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分别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第一名且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选手，按程序向团省委申报“江苏省青年岗位能手”称号；前三名中女性选手，按程序

向省妇联申报“江苏省巾帼建功标兵”称号。（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荣誉不重复授予）

个人单项奖励。对比赛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获得者颁发获奖证书，并分别给予每人4000、3000、2000、1000元的奖励。同时，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江苏工匠”岗位练兵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对具有技术职称的获奖选手按通知要求申报评审相应职称。

团体综合奖励。对获得团体一、二、三等奖的代表队颁发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4000、3000、2000元的奖励。出现团体成绩相同时，并列获得相应等次奖项。获得团体一、二等奖且属于档案系统的代表队，授予“全省档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优秀组织奖励。对获得组织奖的单位颁发荣誉证书。

各参赛单位可结合实际情况，另行对参赛人员奖励。

八、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科学制定参赛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切实做好参赛选手的选拔和各项比赛的组织保障工作，充分发挥竞赛引领示范作用，确保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取得实效。举办选拔赛的应向主办方提供各地区（单位）选拔赛通知，以及参赛选手名单（见附件2）。

（二）严格规则程序。各代表队要服从竞赛组委会的统一组织和安排，严格遵守竞赛规则，维护竞赛秩序，确保竞

赛质量。

(三) 强化竞赛宣传。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对竞赛的宣传报道。宣传职业能力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选拔、使用、评价、激励方面的重要作用，营造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崇尚工匠精神的社会氛围。举办选拔赛的地区和单位应向主办方提供但不限于竞赛场地全景照片、选手理论考核照片、选手实操照片、宣传背景照片、颁奖照片各1张。如竞赛有成形作品的，应有1张作品照片。

- 附件：1. 2023年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2. 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报名表



中共江苏省委
省一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年9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3 年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 组委会成员名单

一、竞赛组委会

(一) 人员组成

主任：	赵 深	省档案馆一级巡视员
	查全洁	省委办公厅二级巡视员
	徐前兵	省委省级机关工委副书记
	王树华	省总工会副主席
	顾 潮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李晓明	团省委副书记
	施郁佩	省妇联副主席
委员：	赵志俊	省委办公厅（省档案局）档案管理处处长
	隋 韧	省档案馆人事处处长
	魏学党	省直机关工会主任
	张 姿	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部长
	李建方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建处处长
	王 雷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副部长
	丁同俊	省妇联妇女发展部部长
	丁 原	省档案学会秘书长

（二）主要职责

全面负责竞赛组织领导工作，对竞赛有关重大问题进行审查并作出决定，对竞赛结果进行评定，颁发证书和奖励。

二、办公室

（一）人员组成

主任：赵志俊 隋 韧

成员：吴锋华 许建智 孙 华 王路鹏 夏晨光

（二）主要职责

在竞赛组委会的领导下，具体负责竞赛的方案策划及实施计划并组织 and 监督实施；负责准备理论、技能操作竞赛场地；负责竞赛的筹备、编制竞赛手册、会务接待、赛务安保等协调管理工作。

附件 2

江苏省档案专业人员职业能力竞赛报名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领 队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队员 1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队员 2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队员 3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队员 4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队员 5	姓名		单位	
	性别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备 注	1. 职业资格栏目内填写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或职称； 2. 报名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jssdagrsc@126.com）。			

